

河南省教育厅

教职成〔2024〕321号

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河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发展性 评估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学校：

现将《河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发展性评估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河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发展性 评估工作实施方案 (试行)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和我省《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为全面适应新时代教育评价和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要求，进一步提高我省高等职业学校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推动我省高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开展河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发展性评估工作，特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正确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社会需求适应度、教学条件保障度、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满意度等关键要素，开展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发展性评估，全面掌握全省高等职业学校教学情况，明确优化改进方向，引导高等职业学校深化职业教育评价改革，加

快内涵发展，强化学校办学特色，进一步增强职业教育的适应性和吸引力，促进全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立德树人。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牢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立德树人指标和制度建设，构建以立德树人成效为根本标准的评价体系，引导高等职业学校健全“三全育人”格局，推动高等职业学校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坚持方法创新。结合教育事业综合统计工作、高等职业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工作和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综合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深度挖掘常态监测数据，采取线上与入校结合、定性与定量结合等方式，切实减轻学校负担，提高工作实效和评估科学性。

（三）坚持深化改革。紧扣教育教学改革主线，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前瞻性、协同性，以评价思想理念引导改革，以评价要点举措推动改革，以评价指标标准检验改革，以评价政策资源支持改革，全面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

（四）坚持特色发展。适应高等职业教育多样化发展需求，结合高等职业学校办学定位、优势特色、培养目标、教学条件等实际情况，设置常态和特色指标，引导和激励高等职业学校合理定位、各展所长、特色发展。

三、评估对象

教育部正式批准备案的独立设置的高等职业学校。

根据各高等职业学校的办学性质和办学层次，分三类开展评估：第一类为职业本科学校；第二类为公办专科层次高等职业学校；第三类为民办和中外合作办学专科层次高等职业学校。

四、评估周期

职业本科学校原则上每 4 年开展一轮教育教学发展性评估工作。

专科层次高等职业学校原则上每 3 年开展一轮教育教学发展性评估工作。

新设学校一般在有一届毕业生后当年开展评估。

五、评估程序

评估程序包括学校自评、专家线上评估、入校复核等环节。

（一）学校自评。学校根据评估实施方案，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按照规定指标体系（评估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开展自评工作。总结成绩、凝练特色，查找差距、分析原因，提出对策、持续改进，形成《自评报告》。

（二）专家线上评估。学校通过“河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发展性评估”系统（网址待定）填报相关支撑材料与数据，省教育厅组织专家组，通过查阅系统数据，结合《自评报告》，掌握待评估学校的总体情况，形成专家线上评估意见。

（三）入校复核。专家组通过入校深入访谈、现场听课、查阅材料、考察座谈等形式，对职业本科学校、排序 C 档的专科层

次高等职业学校和部分其他专科层次高等职业学校开展全面考察。

六、评估结果及运用

省教育厅将根据教育部有关要求和我省职业教育教学发展需要，定期完善《河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发展性评估指标》赋分指标、分值。评估结果分为 A+、A、B、C 四个档次，其中，A+档为评估得分前 10%院校，A 档为评估得分 11%—25%院校，B 档为评估得分 26%—65%院校，评估得分后 35%院校为 C 档。评估结果经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会商确定后，以正式文件形式向各学校反馈。评估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公布。

对评估得分异常的职业本科学校和 C 档后 10%的专科层次高等职业学校，将采取约谈学校主要负责人、减少招生计划等措施进行问责。同时，将评估结果通报厅内相关业务处室，作为学校领导班子考核、招生计划、生均经费调整和有关项目评审的重要依据。

附件：河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发展性评估指标（试行）

附件

河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发展性评估指标 (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观测点说明
人才培养 目标达成 度	学生实习 与就业	实习	1. 规范性：是否按相关文件要求规范组织学生岗位实习，确保实习活动的合法性和有效性； 2. 过程管理：是否对学生岗位实习过程有效管理，包括实习计划的制定、实施和监控； 3. 风险控制：分析岗位实习过程中是否存在重大负面事件，确保学生实习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4. 保险覆盖：实习保险是否覆盖学生岗位实习的全过程，保障学生在实习期间的人身安全和权益。
		应届毕业生初次去向落实率(%)	应届毕业生就业人数(含专升本)/毕业生人数*100%。
		对口就业率(%)	毕业生到所学专业相关产业、行业(前、后期服务)就业人数/毕业生总人数*100%。
		自主创业(%)	应届毕业生创业人数/毕业生人数*100%。
	学生获奖 及证书获取 情况	毕业生就业质量综合评价	1. 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与学校专业群服务的产业链、行业企业人才需求吻合度情况分析； 2. 毕业生专业与就业岗位对口，知识能力素质满足岗位要求，毕业生职业发展与晋升通道畅通情况分析； 3. 近3(4)年毕业生就业率、升学率、自主创业率等趋势变化分析。
		学生技能大赛获奖	学生获得国家、省级举办的职业技能、创新创业等竞赛奖项。
		职业资格证书获取比例(%)	1. 毕业生获取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等情况； 2. 当年毕业生获取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数/毕业生总数*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观测点说明
社会需求 适应度	产教融合	专业与区域产业匹配度、产教融合成效	1. 学校专业设置与区域产业匹配度情况，产教融合专业群需求分析和可行性研究报告； 2. 依托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等优质产教资源，对接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职业标准研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体系情况。
		订单培养、学徒培养、现场工程师合作企业（含事业单位等）接收就业学生比例（%）	订单培养、学徒制培养、现场工程师合作企业（含事业单位等）接收就业学生数/毕业生总数*100%。
		企业（准）捐赠设备值（万元）	1. 企业捐赠设备：泛指企业捐赠，产权为学校所有，实物资产折算为资金统计； 2. 企业准捐赠设备：泛指企业捐赠，为学校所用、不为学校所有的称为“准捐赠”，实物资产折算为资金统计。
		服务乡村振兴	1. 乡村振兴对口帮扶项目和成效，为乡村振兴提供产业帮扶或就业帮扶； 2. 服务东西部协作计划，推动区域均衡发展； 3. 在乡村振兴成果中获得先进集体或先进个人等荣誉。
	科研服务	校企联合申报科技成果	包括获授权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立项的纵向项目等。
		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	获得的省部级及以上的工程技术中心、校企研发中心、实验室等科研平台数量、管理情况及运行成效。
		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	1. 通过向企事业单位或自然人提供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许可等服务性项目并获得的科研到款资金； 2. 开展国际科技合作项目所取得的科研到款资金； 3. 科技捐赠项目取得的资金收入。
		纵向科研经费到款额	承担国家、地方政府等计划项目或专项项目取得的科研项目经费收入。
		服务学习型社会	1. 对职工、下岗再就业人员、新型农民和社区人员的职业培训服务情况； 2. 学校培训经费到账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观测点说明
		专利转化金额	指学校对其拥有的科技成果、专利技术、专有技术等进行有偿转让取得的开具税务发票的收入。
		科教融汇典型案例	利用学校的科研、发明、创新等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培育学生新质生产力，引入教材、讲义等形成科教融汇典型案例。
	国际交流	发展成果	国际交流项目情况，综合评价在达成人才培养目标、提升国际教育合作质量、以及为学校国际化发展战略带来的直接成效与潜在发展动力。
	特色发展	在社会需求度方面的特色成果	评估学校在深化校企合作、提升技术服务、拓展国际化教育、助力乡村振兴等领域的特色成果，及其在满足社会需求、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的成效与潜力。
教学条件保障度	师资队伍	师德师风	1.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挖掘行业劳模、工匠故事，将劳模精神、工匠精神融入实践教学； 2. 专职思政课教师师生比； 3. 学校是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教师是否严格履行岗位职责； 4. 学校是否制定有《师德师风考核办法》等相关管理办法。 学校提供相关支撑材料，综合评价。有师德师风问题的一票否决，根据《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评定。
		生师比（%）	计算公式：折合在校生数/教师总数*100%。 折合在校生数=高职本科、专科生在校生数+专科留学生在生数+普通预科生注册生数+成人脱产在校生+成人业余专科在校生数*0.3+成人函授专科在校生数*0.1+附设中职班在校生数*0.75。 折合教师数=本校专任教师数+校外教师数*0.5+行业导师*0.5+外籍教师。
		结构优化情况	评估期内师资队伍结构调整方面的成效。 1. 引进和聘任企业高层次人才情况； 2. 专兼职教师比例； 3. 高级职称教师比例； 4. 双师型教师比例； 5. 硕博士学位教师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观测点说明
		教育教学能力提升	评估期内提升师资队伍教育教学能力方面的成果。 1. 落实“五年一周期”的教师培训制度情况； 2. 教师创新团队建设情况、“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建设情况、教育部“三名”培育情况、职教专家、教学名师和骨干教师等培育建设情况； 3. 科研、技术攻关情况； 4. 教学竞赛获奖情况。
		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获评的省级及以上教师培养基地数量及评估期内培训质量保证情况。
	就业指导	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1. 成立校院两级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建有招生与就业、人才培养联动机制； 2. 将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作为必修课列入教学计划，分年级设立相应学分，总量不少于38学时； 3. 校级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作人员与毕业年度学生数的比例不低于1:500； 4. 将就业创业指导专业职称列入学校职称设置范围，鼓励高校按照条件和比例为申报就业创业指导专业职称的人员分配1-2个高级职称名额； 5. 就业工作机构、人员、经费、场地“四到位”，设立有大学生就业专门机构，将就业创业工作经费纳入学校年度经费预算，总额不少于本年度全校学生所交学费的1%。
教学条件保障度	思政教育	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总数与全校师生人数比例（%）	1. 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总数/全校师生人数*100%； 2. 思政课专任教师人数与在校生人数比例1:350。
		生均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在校生总数。
		生均思政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思政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在校生总数。
		课程思政建设项目	1. 推动“课程思政”建设的创新举措与实施成效，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以及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建设情况； 2. 学校对教师、学生出现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负面问题能否及时发现和妥当处置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观测点说明	
	实训基地	校内、外实训基地	校内外实训基地制度保障、运行机制、学习效果等。 1. 用于在校学生通过工学结合学习实践技能的校内场所； 2. 校企共建在企业内部的实训基地，用于在校学生学习实践技能的场所； 3. 校内实训设备与专业匹配度； 4. 校内实训设备更新率。	
	信息化建设	信息化建设发展成果	1. 获评省级及以上信息化建设荣誉情况； 2. 学校信息化教学能力提升，专业数字化转型，信息化管理方面的特色创新做法。	
		专业教学资源库	教学资源库的建设与应用，教学资源库融入产业新技术，优化升级，转化技术研发及应用场景，丰富资源形式，加大资源共享共建情况。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主持建设省级及以上精品在线开放课建设及应用情况。	
		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虚拟仿真实训基地的数量、专业覆盖、使用频率、功能效果及其持续投入与更新，以衡量信息化建设对教学条件的保障程度。	
	专业建设	专业调整优化	1. 专业优化调整机制建立情况； 2. 获评省级及以上专业建设奖励情况； 3. 专业数字化升级改造情况。	
		教材方面	1. 第一主编获评“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省级规划教材及省级以上教材建设奖情况； 2. 教材管理制度建设情况，教材选用使用情况。	
	教学条件保障度	专业建设	课程方面	1. 课程设置情况：是否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是否科学设置专业技能课程； 2. 主持省级及以上课程建设情况。
			教育教学改革方面	1. 主持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情况，主持立项省级及以上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情况； 2. 校本级教学成果、项目的开展、培育情况，教学改革资源组织管理情况。
			特色发展	重点围绕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区域战略，产业群服务“7+28+N”产业体系建设和支撑服务第一、二、三产业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观测点说明
	教学经费投入	日常教学经费支出占比(%)	日常教学经费支出/总支出*100%。
		师资队伍建设经费支出占比(%)	师资队伍建设经费支出/总支出*100%。
		实训基地建设经费支出占比(%)	实训基地建设经费支出/总支出*100%。
		信息化建设经费支出占比(%)	信息化建设经费支出/总支出*100%。
		教学科研实习仪器设备值	账面原值。
	特色发展	在上述几个方面的特色做法	自主填报。
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有效度	质量保证体系建设	质量标准建设	1. 质量标准体系建设：是否建立了全面、科学的教学质量标准体系，并覆盖教学全过程； 2. 质量标准执行情况：考察教学质量标准在教学活动中的执行力度和应用效果； 3. 质量标准更新机制：评估对教学质量标准定期更新的机制及其适应性； 4. 质量标准与教学效果关联性：分析质量标准与教学效果的关联，评价其对教学质量提升的贡献。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	1.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体系是否科学、完善、运行有效、成效显著； 2. 问题整改与持续改进、评价结果的应用情况等； 3. 人才培养状态数据采集数据是否真实有效、合理，如实反映学校办学情况，是否专人负责； 4. 质量报告编写是否按要求完成，并在学校网站公开发布。
	特色发展	在上述几个方面的特色做法	自主填报。
学生和用人单位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毕业生满意度(%)	应届毕业生和已毕业3年毕业生的满意度评价。
		在校生满意度(%)	指在校学生的满意度评价，包括对学校教学管理、学生管理、后勤服务、课堂育人、课外育人、思想政治课教学、公共基础课(不含思想政治课)教学、专业课教学等的满意度。
	用人单位满意度	用人单位满意度(%)	指录用应届毕业生的单位或部门对录用本校毕业生的满意度评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 2024 年 10 月 18 日印发

